重庆师范大学

关于学校开放自习教室的通知

为全面服务学生,优化学习环境,最大限度满足学生对自习场地需求,着力营造和提升学习氛围。经研究,学校空闲教室对全体学生进行开放,现将开放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自习教室开放规则

1.规则 1

周一至周五 7:40-21:10

弘德楼、砺志楼所有教室无教学安排的时段均可自行使用。

2.规则 2

周六至周日 8:00-21:10

弘德楼所有教室无教学安排的时段均可自行使用。

3.规则 3

周一至周日 21:10-23:00

弘德楼 3 栋 1-2 楼:13101-13105、13201-13205

即日起符合以上规则的教室学生均可自行使用。学校会持续关注学生需求,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。如有相关问题,请拨打教学监督电话:65910018。

- 二、自习纪律及相关要求
- 1.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占用自习教室作为他用。

- 2.自习期间,请自行保管好贵重物品、保持教室的整洁卫生、爱护 教室内设备。
 - 3.倡导"节约能源,从我做起",离开自习教室请随手关灯。
 - 4.自觉接受值班人员管理,如有问题,请联系教室管理员处理。
- 5.如遇有学校组织的教学安排、重要活动、统一考试,需要调停时, 须服从学校统一安排。
- 6.目前尚处于疫情防控常态化阶段,建议学生在教室自习期间做好个人疫情防控措施。

重庆师范大学教务处 2021年2月26日